

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20205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-1號3樓
承辦人：江佳穎
電話：(02)22577155 分機2353
傳真：(02)22536548
電子信箱：AQ5750@ntpc.gov.tw



24158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
受文者：新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14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衛食字第111239796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吉恒奈米生醫股份有限公司之「"吉恒奈米生醫" 軀幹裝具（未滅菌）」（衛部醫器製壹登字第007026號），及「"吉恒奈米生醫" 非動力式治療床墊（未滅菌）」（衛部醫器製壹登字第007027號）醫療器材登錄一案，請貴會惠予轉知所屬會員儘速將前述產品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1年12月7日衛授食字第1110816373號處分書辦理。
- 二、案係吉恒奈米生醫股份有限公司之「"吉恒奈米生醫" 軀幹裝具（未滅菌）」（衛部醫器製壹登字第007026號），及「"吉恒奈米生醫" 非動力式治療床墊（未滅菌）」（衛部醫器製壹登字第007027號）產品，經衛生福利部評估非屬該登錄核准產品，故廢止旨揭醫療器材登錄。
- 三、為維護消費者權益，請轉知所屬會員如有案內產品請立即下架勿再販售，並儘速配合回收事宜。
- 四、副本抄送各縣市衛生局，請協助轉知轄內業者配合下架回收



相關事宜。

正本：新北市藥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商業會
副本：各縣市衛生局

局長 陳潤秋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